**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**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工程名称：新疆农业大学附属中学小学楼电梯采购安装项目

工程规模：本次加建电梯工程为钢框架结构,主体五层,该楼建于2014 年，原建筑为柜架结构层及五层每层层高3.9m,为新疆农业大学附属中学“民汉合校”综合教学楼。钢结本次改造内容:新增电梯(无障碍电梯)一部,单层面积为9.24平方米,总建筑面积46.2平方米。构耐火等级为二级,建筑耐久年限:50年。

二、工程招标和分包范围：

1、工程招标范围：全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（包括招标文件、答疑补充文件、设计变更等）。

三、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：

1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《民法典》；

2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GB50500-2013及新建标[2014]9号《关于印发自治区贯彻实施2013版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和《市政工程量计算规范》补充规定的通知》；

3、新建标【2019】4号《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新疆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；

4、设计院的施工图、答疑文件、审图意见及与工程有关的标准(包括标准图集)规范、技术资料。

四、其他事项说明：

1、本次招标工程项目的投标报价是由分部分项工程费、技术措施项目费、其他项目清单计价、规费及税金五项组成，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工程清单及有关要求，结合施工现场情况、自行制定的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，按照企业成本核算水平和市场价格自行组成工程综合单价，综合单价由完成单位工程清单项目所必须的人工费、材料费、机械费、管理费、利润、风险金等相关费用组成；

2、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照国家或省级、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价，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；

3、规费和税金应按国家或省级、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，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；

4、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、合同条款、技术规范与施工图纸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。工程量清单中项目名称、内容及项目特征叙述不到位的，由投标人根据施工组织设计、图纸、答疑、变更及相关规范考虑在报价中。

5、本说明未尽事项，以计价规范、工程量计算规范、计价管理办法、招标文件以及有关的法律、法规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件为准。

1. **其他未尽事宜详招标文件。**

 新疆农业大学附属中学

 2025年6月16日